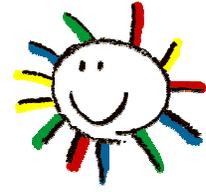


出版者：宋禮彰校長 總編輯：陳麗芬主任 編輯者：曹欣惠組長 校對者：邱珠蘭組長

家庭教育

如何與子女溝通



取自網路文章

保有一顆赤子之心，親子之間不「溝」自「通」。

孩子雖然出自於父母，與父母共同生活在一個家庭裡，但是由於人生經驗的不同，認知上的差異，所以看待事情的角度也有所差別，再加上彼此期望的差距，因而導致思想、觀念、行為、態度上的一致。就因為親子間有許多的不一致，所以必須隨時做好溝通的工作，才能營造一個溫馨和諧的家庭，提供孩子良好成長發展空間。

如何才能與子女做有效的溝通，以下幾點可供參考：

- 一、**保持平等的立場**：親子站在平等的地位，才能達到雙向互動的溝通，否則溝通容易流於權威式的命令和訓話式的教誨，難收溝通的效果。
- 二、**接納子女的全部**：孩子有好的一面，也有表現不好的一面，接納孩子的全部，溝通才有交集，才能產生共識。如果只一味的排斥孩子的不良行為，不去深入了解其行為的動機，將會失去導正的良機。
- 三、**尊重子女，誠實不欺**：千萬不可用不當的言詞或行為傷害孩子，凡是承諾過的事情一定要兌現，否則容易養成陽奉陰違的態度。
- 四、**鼓勵孩子表達自己的感受**：當孩子有了委屈或鬧情緒時，可能表達能力的不足甚或不願意表達，父母有必要做適當的鼓勵和引導，讓他把內心的感受說出來，以紓解心中抑鬱的情緒。
- 五、**耐心的傾聽**：當孩子願意傾訴的時候，我們必須放下所有的工作，耐心的傾聽，以了解他們的心聲，宣洩他們的情緒。
- 六、**適時的鼓勵與讚美**：讚美要說出口，不然對方感受不到。父母給予的鼓勵和讚美越多，子女將來的成就越高，尤其是曾經遭受過失敗、挫折的孩子，更需要安慰、鼓勵與讚美，使他能從挫敗中勇敢的站起來一一再出發。
- 七、**做好平時的溝通**：俗云：「預防勝於治療」，平時勤於打掃水溝，即使大雨來了也照樣暢通無阻；同樣的道理，親子間如果平時保持良好的溝通，就可避免不必要的親子衝突。
- 八、**選擇愉快的時空和氣氛**：在愉快的時空下與和諧的氣氛中進行溝通，能促進彼此的了解和互相的接納，可收事半功倍的溝通效果。
- 九、**建立良好的親子關係**：平時父母要找些時間陪伴孩子聊天、散步、做功課……等，分享生活經驗，如此，親子關係自然親密，無所不談，溝通自然順暢。
- 十、**保有一顆赤子之心**：父母要能夠站在孩子的立場去了解他的想法，懷著一顆童心就能拉近彼此的距離，不「溝」自「通」。

現代家庭親子間的「溝通」障礙時有所聞，不僅破壞家庭和諧，更深深的影響孩子正常的人格發展。因此，為人父母者，必須學習一套有效的溝通技巧，並建立正確的溝通觀念和態度，應用於周遭的同事、親友和家庭。在與子女進行溝通的同時，要讓他們在溝通的過程中學習正確的溝通技巧、觀念和態度，以備未來生活之所需。



性侵害防治教育

系列一：什麼是兒童性侵害



一、性侵害的定義

性侵害是指發生在兒童、青少年與成人之間的性接觸（包括身體接觸與非身體接觸），兒童、青少年常被利用當做成人發洩性慾的工具。兒童性虐待是指成人或其他人對兒童、青少年的隱私不為有強迫性或誘騙的觸碰，性虐待也包括強迫或誘騙兒童去觸碰大人身體私處。另外，還包括其他性行為，如偷窺、拍照、言語上的性虐待、使兒童從事色情行業、性交、口部與性器官的接觸。

二、打破性侵害的迷思

（一）誰是受害者？

1. 受害者從嬰幼兒、國小孩童到老婦人都有，有不少是身穿制服的國中、小學生，很多性侵害和衣著無關。另資料顯示近七成的性侵害受害者是青少年及兒童。
2. 受害者男女都有，不限於女性，男性約佔一成。
3. 受害者沒反抗並不就是表示不願意，受害者通常因為驚嚇過度或面子問題而不敢反抗。

（二）加害者是誰？

1. 加害者未必是男性，女性也可能是加害者，但 90%加害者是男性。
2. 加害者與是何職業與社經地位的高低階無關，加害者的職業從白領階級到勞工都有。
3. 加害者並不大多都是陌生人，根據統計約七成的加害者是認識的人甚至是信任的人，包括父母、親戚、親友或鄰居等。
4. 加害者未必是使用暴力使被害人屈服，可能是藉由問路、請求幫忙、藥物、跟蹤等其他手法使被害人屈服。

（三）受害的情境？

1. 性侵害可發生在任何地點，包括家裡、學校、工地、電梯間等，並不限於暗巷等特定地方。
2. 受害時間可發生於一天的任何時間，有在早上、有在晚上，也有發生在黃昏或放學後，不限於深夜。

（四）兒童性侵害對兒童不會真正造成傷害？

兒童通常會因為太年輕而不能瞭解或記得對他或她發生過什麼事嗎？研究指出，童年性侵害會導致長期性的負面效應，此效應慢慢地延續而橫跨其整个人生旅途。在成人的生命中，重複的創傷會侵蝕以形成的人格結構，但是在童年的重複性創傷會鑄造和變造其人格。受過兒童性侵害之小孩受害者和成年的生存者，通常會比那些於童年時未曾受過性侵害者，有非常高的一系列令人迷惑的症狀與高

層次的憂鬱。在臨床的研究發現一些最通常的問題是：慢性憂鬱、焦慮、視和聽覺的迴現、成年人性功能不良而兒童則有性不適當及其所表現出之性行為、無信任別人之能力、恐懼症、驚恐發作、不易控制之盛怒、藥物和酒精濫用、惡夢與睡眠失常、過渡警覺、在交往關係與當人父母之道有困難、自殘行為、飲食失秩、體軀不適等。

系列二：陪伴孩子學習「身體隱私權觀念」才是關鍵

從「小紅帽與大野狼」思考熟人性侵



為什麼大野狼不直接在叢林中就把小紅帽給吃掉呢？為什麼大野狼要假扮成小紅帽的外婆呢？就是因為要取得小紅帽的信任感，有了這樣的信任感，更容易在小紅帽沒有防備的情況下，達成大野狼的目的。但這樣是不是就表示每個小朋友的身邊隨時都是大野狼呢？

性侵害事件高達七、八成以上是認識人所為，但在教導兒童自我保護時，大人通常只教導要防範陌生人，忽略了對熟人防範的教導，主要是大人希望兒童要信任大人，尤其是某些身份、職業角色（例如父母、親戚長輩、警察、老師…等等），但卻也因此讓兒童容易陷入被那些披著羊皮的狼傷害的危機，因此，在兒童自我保護教育中，我們特別要強調的是，絕對不要一味跟孩子傳達一定要聽某些人（身份或角色）的話，或某些身份或角色要求的事一定是對的，這樣類似的訊息，（若要說的話，也一定要加註但書，若這些人要求做的事是不恰當的，就要拒絕）要賦予孩子適當的自主性，教導兒童從行為判斷哪些行為是不恰當的，當遇到不恰當行為時，不管那個人是誰都是不對，告訴孩子他可以拒絕，而且要跟其他大人說。

從身份、職業角色教導誰是可信任，誰是不可信任，會讓孩子對這些身份角色缺乏判斷或混淆，而歹徒更容易偽裝這些孩子容易信任的角色來接近、製造機會傷害孩子。適度教導孩子如何自我保護，但也不要矯枉過正，讓孩子感覺這世界處處危險，人人都不可信任。教導時，不必特意去強調某個角色也可能會傷害你，否則可能破壞孩子對那人的信任感，而是泛泛的舉例讓孩子知道身體的隱私任何人不能隨意碰觸，**如果有人對他做的舉動讓他不舒服或覺得怪怪的時，他要拒絕、離開，即使那個人是平時愛他、保護他的人。**



預定行事曆

- ◎ 5/01~5/31：孝親家庭月
- ◎ 5/04（五）：防震防災演練暨生命教育宣導活動
- ◎ 5/11（五）：母親節感恩活動暨跳蚤市場





校園花絮

101.04.03 特教宣導月_殘障體驗活動



101.04.26 特教宣導月_烘焙活動 由校長親自示範如何製作餅乾

